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陈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12个月。

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汇鸿亚森员工持股方案的议案》

根据江苏省国资委相关文件精神，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江苏汇鸿亚森国际

贸易有限公司（下称“汇鸿亚森”）参照“双百企业”做法，通过受让汇鸿亚森少数股东临沂市万家鑫宇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的10%的股权实施核心骨干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拟放弃优先受让权。经具有从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及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并选择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汇鸿亚森10%的股权的评估价值为1030万元。汇鸿亚森员工持股方案尚需提交上级有关部门批准。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汇鸿中天对子公司海丝路实施债转股的议案》

为提质增效，强化资源整合，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中天”）将持有全资子公司无锡海丝路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丝路”）2900万债权以增加注册资本金的形式转换为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海丝路注册资本将由2000万元增加至4900万元，仍为汇鸿中天全资子公司。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日照开元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

公司四级子公司日照开元船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开元”）因长期处于歇业和资不抵债状态，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化解风险，根据江苏省国资委清理压减等相关工作要求，董事会同意日照开元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破产清算完成后，日照开元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财务指标不产生重大影响。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